

金融行业周报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迎新规，央行等降费让利实体经济

平安证券研究所金融&金融科技研究团队

王维逸 S1060520040001 (证券投资咨询)

袁喆奇 S1060520080003 (证券投资咨询)

李冰婷 S1060520040002 (证券投资咨询)

郝博韬 S1060120010015 (一般证券业务)

武凯祥 S1060120090065 (一般证券业务)

陈相合 S1060121020034 (一般证券业务)

2021年6月27日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迎新规，央行等降费让利实体经济

1.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公布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相关事项

6月22日，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正式发布《关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相关事项的公告》，主要内容包括：交易场所方面，明确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职责；交易方式方面，明确不同交易方式的单笔买卖申报数量限制和涨跌幅限制；明确不同交易方式的交易时间段，与A股市场一致；明确市场监督及风险控制等方面的内容。

2. 银保监会：银保机构关联交易迎新规

6月21日，银保监会起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主要包括：明确关联交易类型；限制银行对关联方授信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上限；要求银行保险机构不得通过隐蔽方式规避重大关联交易审批或监管要求；银行机构不得突破比例限制或违反规定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保险机构不得变相突破监管限制，为股东或关联方违规提供融资。

3. 中证协：约束债券承销价格战，弱化过度重视规模

6月23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就《证券公司公司债券业务执业能力评价办法》修订版征求意见，主要内容为：增加措施约束低价竞争，包括公司债券承销报价内部约束线指标和规范竞争指标；引导弱化对承销规模的过度重视，删除了公司债券承销金额指标；项目质量恶劣能力评价总分将被扣分；增加对评价期后事项的考量，得分排名前30%的证券公司划为A类，排名后20%的证券公司划为C类。

4. 央行：联合四部门推出降费措施让利实体经济

6月25日，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自2021年9月30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1) 降低银行账户服务收费；2) 降低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3) 取消部分票据业务收费，包括支票工本费、挂失费等；4) 降低银行卡刷卡手续费。



CONTENT 目录

◎ 重点聚焦

-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公布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相关事项
- 银保监会：银保机构关联交易迎新规
- 中证协：约束债券承销价格战，弱化过度重视规模
- 央行：联合四部门推出降费措施让利实体经济

◎ 行业新闻

- 银行：央行就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问题约谈部分银行和支付机构
- 银行：央行发布5月份金融市场运行情况
- 证券：第二批基金投顾试点陆续获批
- 证券：沪深交所优化科创板、创业板重组审核规则
- 保险：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
- 保险：国常会确定扩容农业保险实施范围

◎ 行业数据及公司动态

- 市场表现：银行、保险、券商板块分别上涨1.57%、2.40%、3.92%
- 银行：公开市场净投放450亿，SHIBOR下行
- 证券：周度股基日均成交额环比上涨6.62%
- 保险：债券收益率环比走势普遍下行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公布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相关事项

事件：6月22日，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正式发布《关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相关事项的公告》。

◎ **主要内容**

（资料来源：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官网）

交易场所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机构负责组织开展全国碳排放权集中统一交易，全国碳排放权交易机构成立前，由**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账户开立和运行维护等具体工作。

交易时间

明确除法定节假日及交易机构公告的休市日外，采取**挂牌协议方式**的交易时段为**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至15:00**，采取**大宗协议方式**的交易时段为**每周一至周五下午13:00至15:00**。采取**单向竞价方式**的交易时段由交易机构**另行公告**。

交易方式

挂牌协议交易，单笔买卖最大申报数量应当**小于1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开盘价为当日挂牌协议交易第一笔成交价，挂牌协议交易的成交价格在上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的**±10%**之间确定；**大宗协议交易**，单笔买卖最小申报数量应当**不小于1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成交价格在上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的**±30%**之间确定；**单向竞价**，交易主体向交易机构提出卖出申请，交易机构发布竞价公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按照规定报价，在约定时间内通过交易系统成交。

其他事项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信息由交易机构进行发布和监督；交易机构按照规定**提取风险准备金**，当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交易机构注册资本时可不再提取；交易主体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查询相关交易记录。

点评：本次公告是对《碳排放权交易管理规则（试行）》的细化，对交易场所、交易方式、交易时间等方面做了具体说明。碳交易市场体系的建立一方面有利于高排放企业通过节能减排技术降低碳排放，排放配额的市场化交易手段为其提供动力及经济支撑；另一方面可再生能源企业也将受益于自愿核证机制的推广，通过CCER交易实现企业价值重估。

银保监会：银保机构关联交易迎新规

事件：6月21日，银保监会起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资料来源：银保监会官网）

◎ 主要内容

- ◆ **明确关联交易类型**，包括授信类关联交易、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服务类关联交易、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可能引致银行机构利益转移的事项。
- ◆ 银行机构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0%**；银行机构对一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5%**；银行机构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50%**。
- ◆ 禁止性规定方面，要求银行保险机构不得通过隐蔽方式规避重大关联交易审批或监管要求，不得利用各种嵌套交易拉长融资链条、模糊业务实质，规避监管规定，为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融资、腾挪资产、空转套利、隐匿风险等。
- ◆ 银行机构不得直接通过或借道同业、理财、表外等业务，**突破比例限制或违反规定**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不得接受本行的股权作为质押提供授信**；银行机构向关联方提供授信发生损失的，自**发现损失之日起二年内不得再**向该关联方提供授信，但为减少该授信的损失，经银行机构董事会批准的除外。
- ◆ 保险机构不得借道不动产项目、非保险子公司、信托计划、资管产品投资，或其他通道、嵌套方式等**变相突破监管限制**，为股东或关联方违规提供融资。

点评：1) 《管理办法》将一些新型关联交易形式纳入其中，反映了关联交易管理针对现实风险最新变化情况的相应优化和调整；2) 强调提升关联交易过程中关联方、关联交易等关键信息的透明度，强化市场约束机制，从而有效控制通过关联交易掩盖利益输送等不法行为；3) 《办法》整体上要求更加严格，特别是银行保险机构资金运用限额管控方面，需要银行和保险机构在建立高级别机关统筹关联交易工作，并确保配套团队的人力和技术配置。

中证协：约束债券承销价格战，弱化过度重视规模

事件：6月23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就《证券公司公司债券业务执业能力评价办法》修订版征求意见，要求各券商在6月30日前提交反馈意见。

（资料来源：券商中国官网）

◎ 主要内容

➤ 增加措施约束低价竞争

- 增加市场秩序维护指标，包括**公司债券承销报价内部约束线指标**和**规范竞争指标**。
- 设置公司债券承销报价内部约束线指标**满分为2分**；公司债券承销报价内部约束线在行业**平均值以上的得2分**；低于行业平均值的**不得分**；
- 对涉及低价竞争的相关行为视情节轻重进行**相应扣分**，满分8分，扣分项目有低价竞争遭约谈、受行政处罚等。

➤ 引导弱化对承销规模的过度重视

- 修订**删除了公司债券承销金额指标**，降低了公司债券主承销项目数指标的分值。
- 计分方法中，业务能力指标**从30分降至20分**；**新增市场秩序维护指标**，满分10分；此外人员与制度保障指标等四项指标分值不变。

➤ 项目质量恶劣将被扣分

- 公司债券注册机构或审核机构书面反馈证券公司存在项目质量相对恶劣情形的，能力评价总分**扣减8分**。
- 公司债券注册或审核机构书面反馈公司存在项目质量重大恶劣情形的，能力评价总分**扣减15分**；公司债券注册机构或审核机构同时书面反馈的**按较高扣减分值扣分**。

➤ 增加对评价期后事项的考量

- 公司债券业务执业能力评价得分排名**前30%**的证券公司划为A类，排名**后20%**的证券公司划为C类，其余划为B类。
- 修订后评为C类情况包括：**未按要求报送能力评价材料**；**合规展业指标项得分为0或者负数**；**上一年度未开展公司债券承销业务**；产生**严重不良社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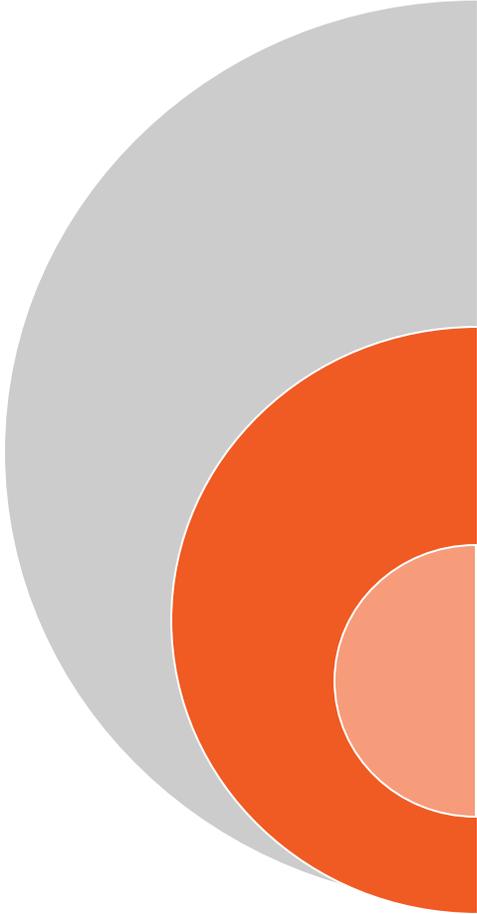
点评：本次修订后的《评价办法》从指标出发，加强对项目质量的要求，弱化对承销规模的过度重视，旨在约束债券承销价格战、维护市场秩序，或将缓解债券承销市场过度价格竞争的问题。

央行：联合四部门推出降费措施让利实体经济

事件：6月25日，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自2021年9月30日起施行。

◎ 主要内容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官网）

- 
- ◆ 降低银行账户服务收费，鼓励商业银行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免收全部单位结算账户管理费和年费**。
 - ◆ 降低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单笔**10万元以下**的对公跨行转账汇款业务应按**9折实行优惠**；人民银行指导清算机构对小额批量支付系统、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单笔**10万元以下**的交易按照现行费率**9折实行优惠**；银行卡清算机构**免收**小微企业卡、单位结算卡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
 - ◆ 取消部分票据业务收费。商业银行**取消收取支票工本费、挂失费**，以及本票和银行汇票的**手续费、工本费、挂失费**。
 - ◆ 降低银行卡刷卡手续费。银行卡清算机构对标准类商户借记卡发卡行服务费、网络服务费实行**9折优惠**、封顶值维持不变，对优惠类商户发卡行服务费、网络服务费继续实行**7.8折优惠**；收单机构应同步降低对商户的收单服务费，切实将发卡行、银行卡清算机构让利传导至商户。
 - ◆ 推出降低自动取款机（ATM）跨行取现手续费长期措施，同城ATM跨行取现手续费标准下调至**每笔不超过3.5元**；**取消**异地跨行取现手续费按取款金额一定比例收取的变动费用，固定费用与同城业务标准一致。

点评：政策持续加强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等扶持力度，落实支付各项费用的优惠和减免措施，协助降低运营成本、助力加速复苏。

央行：就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问题约谈部分银行和支付机构

事件：6月21日，民银行有关部门就银行和支付机构为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提供相关服务问题，约谈了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兴业银行和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部分银行和支付机构。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官网）

◎ 主要内容



- ◆ 会议中，央行指出，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扰乱经济金融正常秩序，滋生非法跨境转移资产、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风险，严重侵害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 ◆ 央行要求各机构要**全面排查识别虚拟货币交易所及场外交易商资金账户**，及时**切断交易资金支付链路**；要分析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的资金交易特征，**加大技术投入，完善异常交易监控模型**，切实提高监测识别能力；要**完善内部工作机制**，明确分工，压实责任，保障有关监测处置措施落实到位。



- ◆ 金融机构积极响应监管要求，参会机构表示，将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按照人民银行有关要求，不开展、不参与虚拟货币相关的业务活动，进一步加大排查和处置力度，采取严格措施，坚决切断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的资金支付链路。

央行：发布5月份金融市场运行情况

事件：6月24日，人民银行发布5月份金融市场运行情况。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官网)

主要内容



01

5月份债券市场共发行各类**债券4.4万亿元**。其中，国债发行3757.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8753.4亿元，金融债券发行6105.9亿元。截至5月末，债券市场托管余额为122.2万亿元。

02

5月份银行间货币市场成交共计**84.5万亿元** (YoY-16.53%)，同业拆借成交**9.2万亿元** (YoY-37.45%)。

03

5月份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成交**15.0万亿元**，日均成交7891.7亿元 (YoY-30.9%)；交易所债券市场现券成交**2.3万亿元**，日均成交1258.2亿 (YoY+71.4%)。

证监会：第二批基金投顾试点陆续获批

事件：6月25日，第二批基金投顾试点机构已陆续获批资格，兴业证券等6家券商拿到批文，还有部分券商仍在等待，具体名单尚未公布。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报官网)

◎ 主要内容

第一批试点			第二批试点	
工商银行	中信建投	易方达基金	兴业证券	广发基金
招商银行	银河证券	南方基金	招商证券	博时基金
平安银行	中金公司	中欧基金	国信证券	招商基金
华泰证券	国联证券	腾安基金	东方证券	工银瑞信基金
国泰君安	嘉实基金	珠海盈米基金	中信证券	兴证全球基金
申万宏源	华夏基金	蚂蚁基金	安信证券	交银施罗德基金

监管对第二批试点机构业务展望

1) 细分财富管理市场，试点机构分析客户的财富结构，找到想要管理的客户财富；2) 试点机构要思考如何评价投资顾问的价值，厘清投资顾问方式的有效性，线下投顾人员的服务如何考核与评价；3) 试点机构要思考如何评价客户投资水平与认知水平，构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任。

首批投顾业务规模增长迅速

自2019年10月首批公募基金投顾业务试点落地以来，部分机构取得不错成效并加快推进基金投顾业务发展：1) 华泰证券在涨乐财富通APP推出基金投顾服务“涨乐星投”，依托“人+平台”投顾服务体系，提供基金投资服务；2) 中信建投证券打造的基金投顾品牌“蜻蜓管家”于6月3日正式登陆京东金融，成为首家在京东金融上线基金投顾的券商，借助“外力”扩大品牌度和客户群；3) 中金财富A+基金投顾日前推出投向香港权益市场组合策略，满足投资者获取海外上市优质中国公司长期成长性机会的需求。

沪深交易所：优化科创板、创业板重组审核规则

事件：6月22日，沪深交易所发布科创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标准》。

(资料来源：沪深交易所官网)

◎ 主要内容

强调标的资产行业定位

- **上交所强调**，标的资产应当符合科创板定位，所属行业应当与上市公司处于同行业或者上下游，且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独立财务顾问需要结合拟购买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充分论证拟购买标的资产符合科创板定位；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应当主要投向科技创新领域。
- **深交所强调**，明确独立财务顾问在执业中应对标的资产所处行业进行核查把关，如标的资产所处行业不属于上市公司同行业或者上下游的，则应按照深交所相关规定，对标的资产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进行详细论证分析，同时明确创业板重组上市标的的要求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要求保持一致。

重组分类审核机制

- **快速审核机制**：创业板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信息披露工作考核结果均为**A**的；独立财务顾问的执业能力和执业质量评价经中国证券业协会评价为**A**的；重组项目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1-12中所列行业产业，且交易类型为上市公司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的，会被列入快速审核类。
- **小额快速审核机制**：明确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规定的“小额快速”审核情形，可以适用小额快速审核机制。
- 沪深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和中介机构提交并购重组的申报文件也都做出了要求，比如**申请重组上市的**，应当出具关于标的资产符合创业板或科创板定位要求的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意见。

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

事件：6月21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自2021年7月1日起施行。

(资料来源：银保监会官网)

◎ 主要内容

将部分职位由任职资格审批改为报告管理，明确规定省级分公司以外的其他分公司、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助理，支公司、营业部经理不再作为“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职资格审批。

已取得任职资格核准的高管人员，在任职中断时间未满1年的情况下，如果拟兼任、转任、调任职务对经济及金融从业年限的要求、对任职经历的要求以及对专业资格的要求均不高于原职务，可在全国范围内同类保险公司担任同级或下级机构职务，不再需要重新核准。

临时负责人临时负责长时限从3个月延长至6个月，还可以在期限内更换一次临时负责人。明确规定总公司总经理、总精算师、合规负责人等职位可以指定临时负责人；临时负责时间累计不得超过6个月，保险机构应当在6个月内选聘具有任职资格的人员正式任职，原则上不可再申请延长；确有需要的，可以在以上期限内更换1次临时负责人。

主要变化

国常会：扩容农业保险实施范围

事件：6月18日，国家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决定扩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

主要内容

会议决定，在全国**13个粮食主产省份**，对**500个产粮大县**实施稻谷、小麦种植**完全成本保险**，覆盖种子、农药、化肥等直接物化成本和土地、人工成本，弥补自然灾害、病虫害等导致的损失。

实施**玉米种植收入保险**，弥补因价格、产量波动导致的损失。完全成本保险与玉米种植收入保险**保障水平最高可达相应品种种植收入的80%**，保险费率按**保本微利**原则确定。

明年推广至主产省份**所有产粮大县**。加大保险保费财政补贴，其中**省级财政补贴不低于25%**，中央财政对**中西部及东北地区补贴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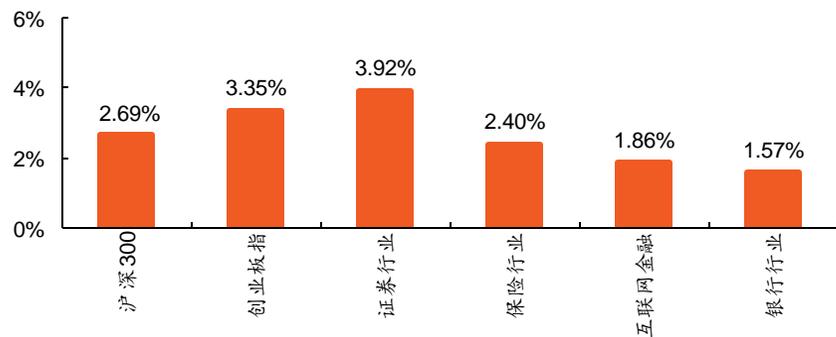
3 行业数据及公司动态 | 市场表现

市场表现：银行、保险、券商板块分别上涨1.57%、2.40%、2.40%

A股行情：本周A股银行、保险、证券板块分别上涨1.57%、2.40%、3.92%。同期沪深300指数上涨2.69%。按申万一级行业分类，28个一级行业中，银行和非银金融板块涨跌幅分别排名第19、8位。各子板块中，中泰证券（8.52%）、南京银行（5.06%）、*ST西水（6.60%）涨幅最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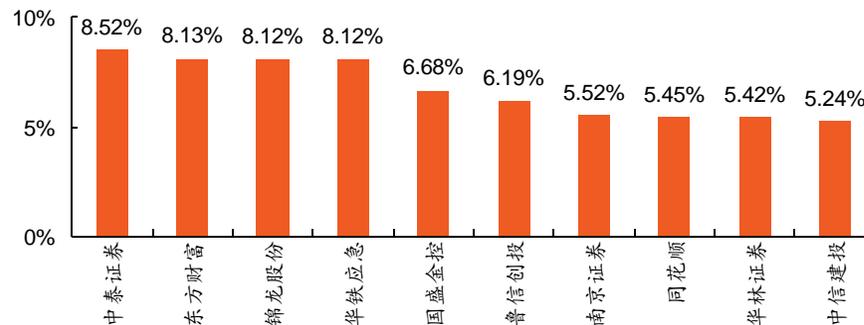
■周涨跌幅

图表1：板块周度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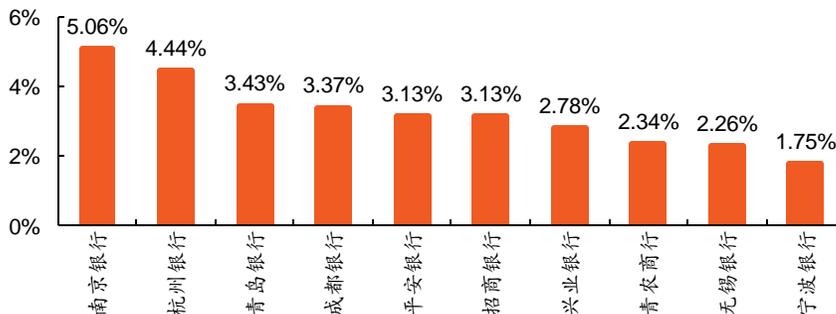
■周涨跌幅

图表3：上市券商本周涨幅前十个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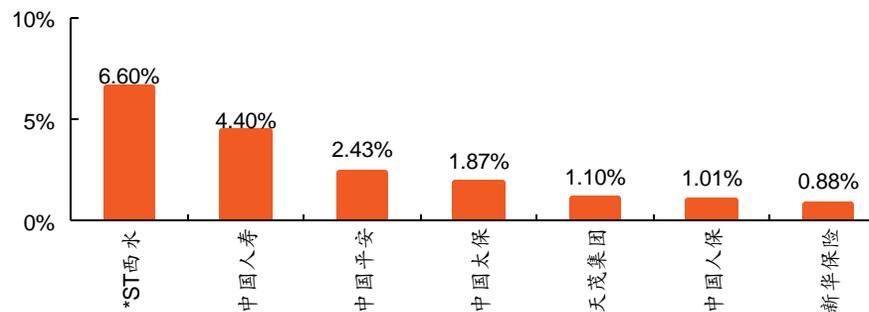
■周涨跌幅

图表2：上市银行本周涨幅前十个股



■周涨跌幅

图表4：上市保险个股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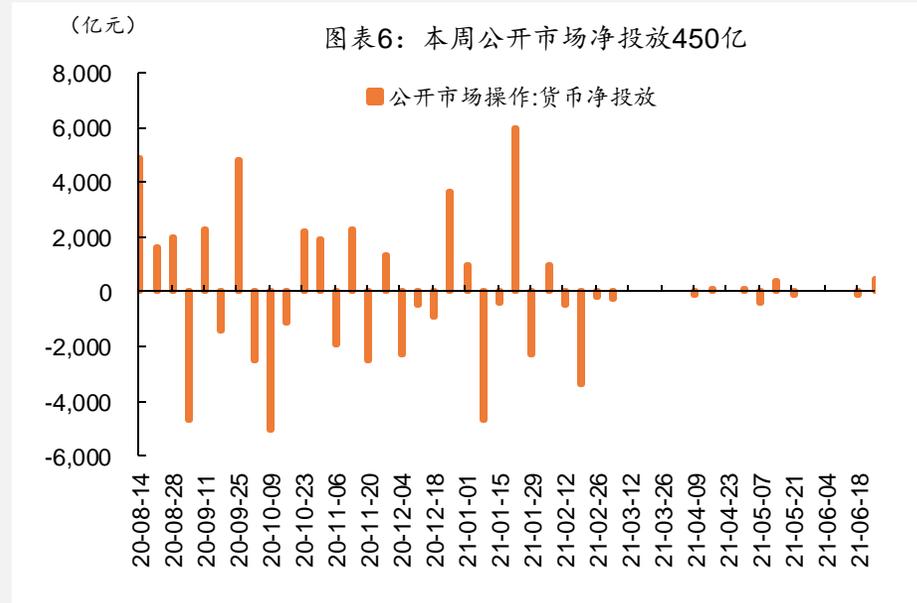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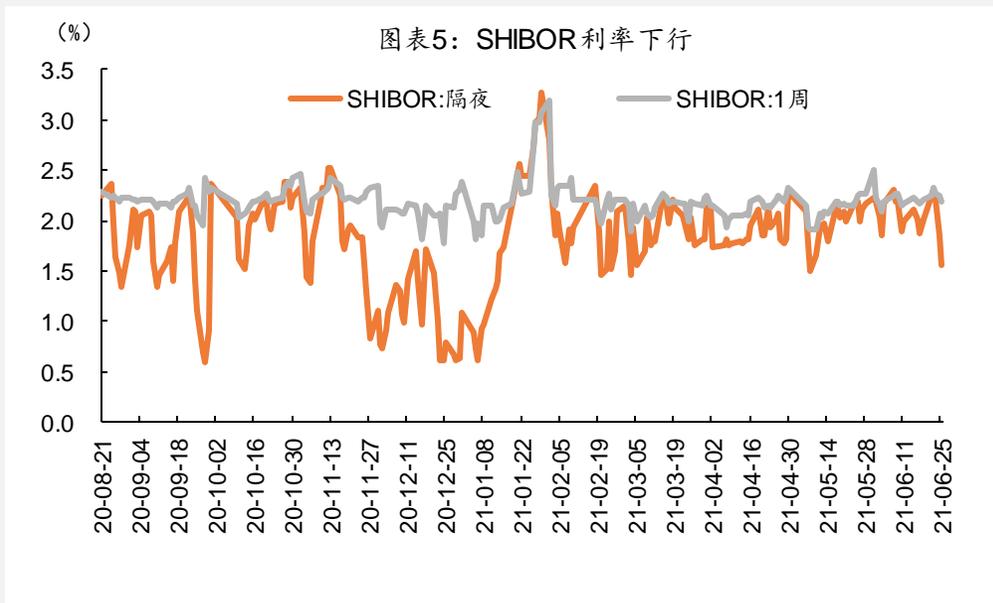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3 行业数据及公司动态 | 银行

银行：公开市场净投放450亿，SHIBOR下行

SHIBOR：截至本周末，隔夜SHIBOR利率下降46.4BP至1.550%，7天SHIBOR利率下降1.0BP至2.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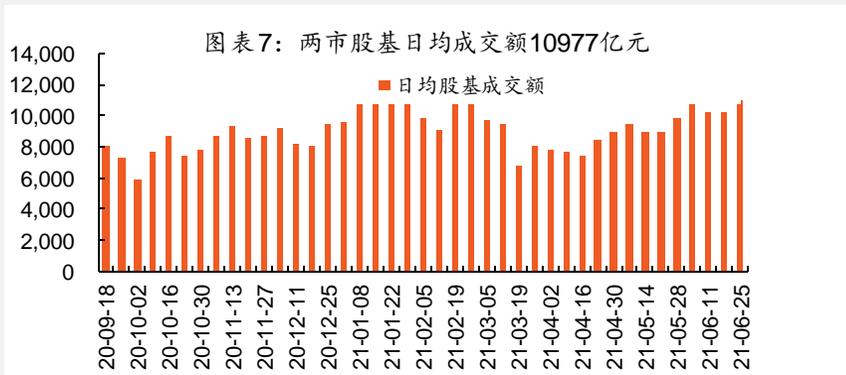
公开市场操作：截至本周央行共开展900亿元逆回购，另有450亿元逆回购到期，净投放45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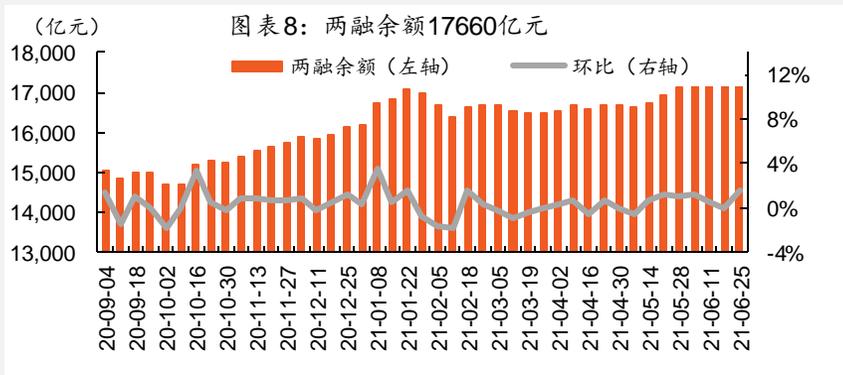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证券：周度股基日均成交额环比上涨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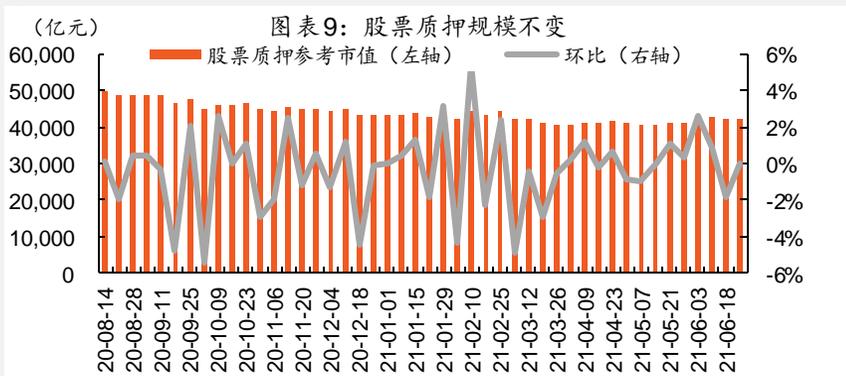
【成交额】：本周两市股基日均成交额10977亿元，环比上周上涨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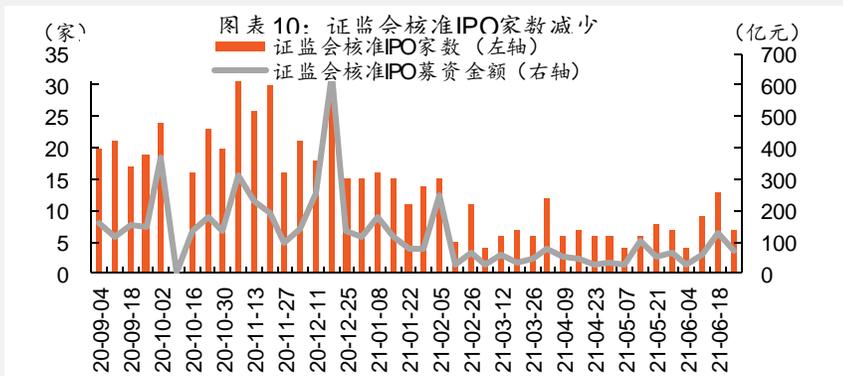
【两融】截至6月25日，两融余额17660亿元，环比上周上涨1.49%。



【股票质押】：本周股票质押规模42004亿元，环比上周持平。



【公开市场发行】本周核准IPO企业7家，核准募集资金74.73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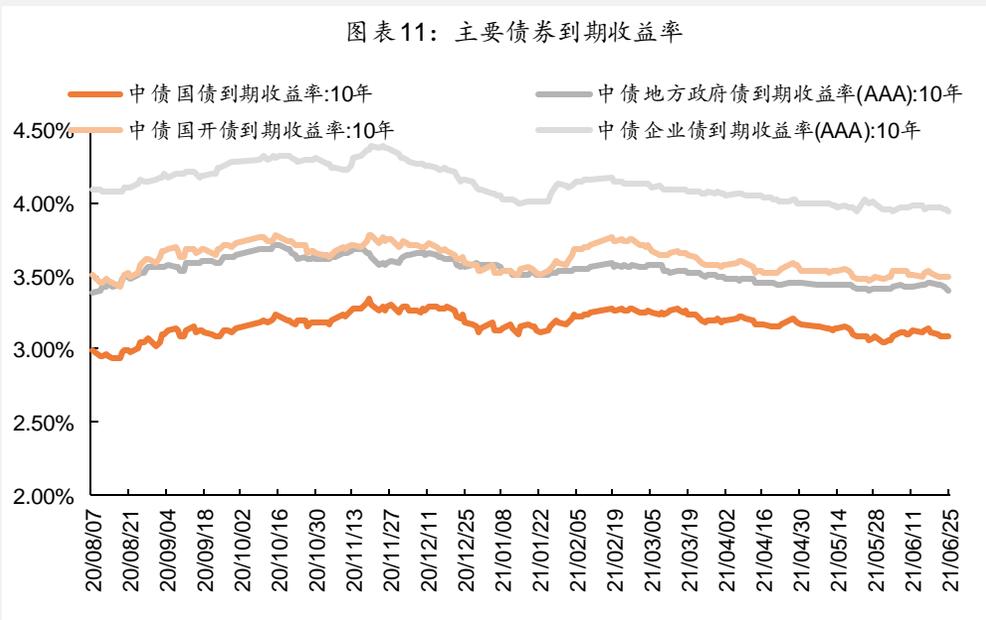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3 行业数据及公司动态|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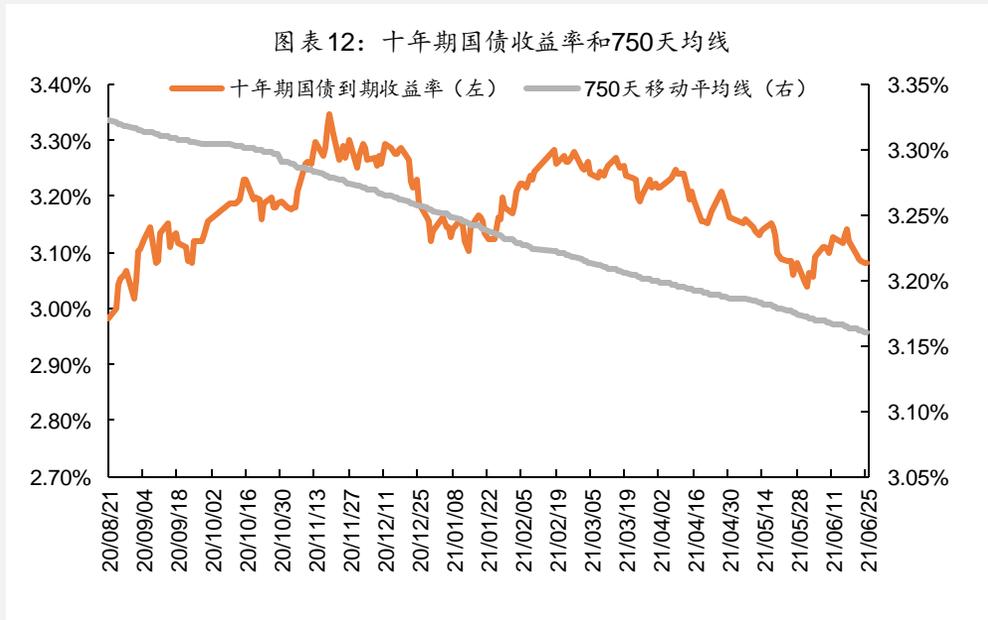
保险：债券收益率环比走势普遍下行

债券收益率：截至6月25日，十年期国债、地方政府债、国开债、企业债到期收益率分别为3.0827%、3.4058%、3.4901%和3.9432%，环比上周分别变动-3.75bps、-4.96bps、-2.49bps、-2.26bps。

图表 11：主要债券到期收益率



图表 12：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和750天均线



资料来源：wind, 平安证券研究所

投资建议

- 1) 非银：证券：行业受市场走势影响显著，估值近期调整较为充分，但基本面及政策面仍对板块形成长期支撑，具有较高配置性价比；保险：政策规范行业竞争、支持商业健康险和商业养老金发展，继续看好保险行业的长期配置价值。
- 2) 银行：继续看好板块短期相对价值和中长期绝对价值的配置机会，核心逻辑如下：第一，经济仍处于平稳修复的进程中，同时流动性环境较20年趋于收敛，从历史复盘来看，经济修复叠加利率上行的阶段，银行获得超额收益概率较大；第二，21年银行资本补充诉求增强，而经济的持续向好能够缓解银行资产质量的压力，带动信用成本的边际下行，从而助推上市银行的利润增速逐季回升；第三，当前板块估值处于历史底部空间，板块基金仓位仍处于深度低配状态，安全边际充分。



风险提示：

- 1) 资产质量受疫情三次爆发导致的经济超预期下滑影响，信用风险集中暴露；
- 2) 政策调控力度超预期；
- 3) 监管政策边际改善不及预期；
- 4) 中美、中澳关系超预期发展，影响全球风险偏好。

公司声明&免责条款

公司声明及风险提示：↵

负责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就本研究报告确认: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公司研究报告是针对与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公司研究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未经书面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将采取维权措施追究其侵权责任。↵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您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请您务必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认真考虑是否进行证券交易。↵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免责条款：↵

此报告旨在发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他专业人士。未经平安证券事先书面明文批准,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送、复印或派发此报告的材料、内容及其复印本予任何其他人。↵

此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平安证券认为可靠,但平安证券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平安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而负上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并不能仅依靠此报告而取代行使独立判断。↵

平安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反映编写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分析员于发出此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此报告所指的证券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跌可升。为免生疑问,此报告所载观点并不代表平安证券的立场。↵

平安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参与此报告所提及的发行商的投资银行业务或投资其发行的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平安证券

平安证券研究所

电话: 4008866338

深圳

上海

北京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

邮编: 518033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邮编: 200120

传真: (021) 33830395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5 层

邮编: 100033

平安证券研究所金融&金融科技研究团队

分析师	邮箱	资格类型	资格编号
王维逸	WANGWEIYI059@pingan.com.cn	证券投资咨询	S1060520040001
袁喆奇	YUANZHEQI052@pingan.com.cn	证券投资咨询	S1060520080003
李冰婷	LIBINGTING419@pingan.com.cn	证券投资咨询	S1060520040002
研究助理	邮箱	资格类型	资格编号
郝博韬	HAOBOTAO973@pingan.com.cn	一般证券业务	S1060120010015
武凯祥	WUKAIXIANG263@pingan.com.cn	一般证券业务	S1060120090065
陈相合	CHENXIANGHE935@pingan.com.cn	一般证券业务	S1060121020034